

3月1日起

我省执行新版国家药品目录

医保系统建设单位在2月28日前更新完善药品代码数据库

本报讯 海南省医保局、人社厅近日联合印发通知,从3月1日起,我省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将统一执行《2020年国家药品目录》的西药、中成药、中药饮片和国家谈判药品。

通知指出,参保人员使用目录内西药、中成药、中药饮片和国家谈判药品所发生的费用,由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统筹基金按规定支付,支付办法按海南省现行有关规定执行。谈判药品在协议期内,按海南乙类药品管理现行政策规定报销。

为了让《2020年国家药品目录》更快、更好落地,通知要求海南省医药集中采购服务平台要尽早将谈判药品直接挂网。协议期内有同通用名药品上市的,同通用名药品的直接挂网价格不得高于谈判确定的同规格医保支付标准。规格与谈判药品不同的,直接挂网价格不高于按照差价原则计算的医保支付标准。

通知称,海南省医保局将根据国家谈判药品纳入医保目录情况,适时调整门诊慢性特殊疾病病种,推动谈判药品落地;要求海南省医保服务中心加强并优化谈判药落地结算支付管理;各定点医疗机构、配送企业应采取有效措施保障谈判药品的供应和合理使用,保障参保人员用药渠道便捷、医保结算顺畅。同时,要严格执行谈判药品限定支付范围,加强使用管理,对费用高、用量大的药品要进行重点监控和分析,确保医保基金安全。

通知要求,海南各级医保行政、经办部门要指导各险种所涉及的医保系统建设单位,务必在2月28日24时前更新完善药品代码数据库、完善医疗保险信息管理系统,确保参保人享受相应待遇。

据悉,《2020年药品目录》载收西药和中成药共2800种,其中西药部分1264种,中成药部分1315种,协议期内谈判药品221种。另外,还有基金可以支付的中药饮片892种。根据规定,各地不得自行制定目录或用变通的方法增加目录内药品,也不得自行调整目录内药品的限定支付范围。

记者 刘兵



红绿灯长期“停工”

海口中山南路与琼桂路交叉口人车混行存交通安全隐患

本报讯 近日,家住海口琼山区中山南路一小区的居民吴女士向记者反映,中山南路与琼桂路交叉路口红绿灯长期“停工”,导致出现人车混行、非机动车与机动车抢道等现象,存在不小的交通安全隐患。

昨日上午,记者来到现场了解情况,发现该路口有两条人行道,设置的机动车红绿灯和行人过街信号灯均“停工”,交通秩序混乱。记者

走访了解到,该路口附近是南北水果市场,还有不少住宅区,车流量较大,经常有载满水果的大型货车经过。

正打算过马路的市民徐女士称,该路口红绿灯停用一段时间了,自己每次过马路都担惊受怕的,“很多机动车经过人行道时不会减速慢行,我每次只能等到车流量减少时快速通行。”

记者 林道亨 文/图

海口一90后女子虚构消费返券半价购物活动

三个月内多次诈骗一人共34万

本报讯 海口一90后女子通过微信群添加好友,虚构消费返券半价购物活动,三个月内多次诈骗被害人共计34万元。近日,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经审查,以诈骗罪对被告人李某提起公诉。

经审理查明:2020年4月2日,李某在红斑狼疮微信病友群中认识了被害人邢某某,谎称自己是电脑公司员工,虚构了消费返券半价购物的活动,诱骗邢某某向其购买华为笔记本电脑。2020年4月3日20时52分许,邢某某在海口的家中通过手机支付宝扫码向李某支付了4000元人民币,用于购买市场价为8000多元的华为笔记本电脑。李某在第一次诈骗得手后,就不断谎称系统操作失误,以需要扫码补齐差价才能退款的借口继续对邢某某实施诈骗。自2020年4月3日至7月30日,李某利用伪造的微信聊天记录、系统问题、帮被害人退款等为

由对邢某某实施多次诈骗,期间为继续取得被害人的信任,以系统退款、返现为名返还部分款项给邢某某。李某共计诈骗被害人人民币344944.77元,诈骗款项用于归还个人债务及日常花销。

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认为,李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虚构事实、隐瞒真相,骗取他人财物344944.77元人民币,数额巨大,其行为触犯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六十六条之规定,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应当以诈骗罪追究其刑事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六十七条第三款的规定,其如实供述的,可以从轻处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十五条的规定,其自愿认罪认罚,可以依法从宽处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六条第一款的规定,提起公诉,请依法判处。

记者 畅凯

男子酒驾无牌摩托车“闯”限行区

被三亚交警罚款2200元记27分

本报讯 日前,三亚交警发布《关于摩托车及各类型货运车辆在主城区道路实行限行管理的通告》,明确指出摩托车限行区域,然而还是有驾驶员不当回事,抱着侥幸心理在限行区域行驶。

2月7日晚,三亚交警吉阳大队组织路管员在鹿岭路口开展春节前酒驾、醉驾等重点交通违法行为整治行动。20时30分许,一辆大排量二轮摩托车在车流中肆意穿梭,并发出巨大的轰鸣声和刺眼的灯光。为避免交通事故的发生,交警路管员立即将其拦截。

检查中,交警路管员发现刘某(男,35岁)所驾驶二轮摩托车未悬挂机动车号牌,且刘某浑身散发着浓烈的酒味。经现场酒精呼气式检测,刘某酒精呼气检测含量为28mg/100ml,属于饮酒后驾驶机动车。

刘某因违反禁令标志、饮酒后驾驶机动车、未悬挂机动车号牌,其行为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三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依法对其合并处以2200元罚款,机动车驾驶证记27分。

记者 畅凯

临高县原县长曹文

涉嫌受贿罪被提起公诉

□记者 畅凯

本报讯 近日,海南省临高县委原副书记、临高县人民政府原县长曹文(正处级)涉嫌受贿罪一案,由省检二分院向海南省二中院提起公诉。

检察机关在审查起诉阶段依法告知了被告人曹文享有的诉讼权利,并依法讯问了曹文,听取了其委托的辩护人

的意见。省检二分院起诉指控:2009年至2020年期间,被告人曹文在担任临高县人民政府副县长、临高县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以及临高县人民政府县长期间,利用其职务上的便利在房地产开发、工程项目承揽、土地使用权出让等方面为他人提供帮助,非法索取或收受他人财物,数额特别巨大,依法应当以受贿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村医通”项目通过初步验收 全省317个乡镇卫生院已配备“村医通”智能终端

本报讯 2月7日,海南省医保局在海口组织召开了海南省“村医通”便民服务项目验收会。经质询与讨论,专家组同意项目通过初步验收。该局表示,目前全省317个乡镇卫生院、64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2324个村卫生室已配备了功能多元的“村医通”智能终端。

记者 刘兵

教读

海口购车补贴惠民活动结束 26493位市民成功申领7947.9万元

本报讯 海口市商务局、财政局于2020年11月24日共同出台《海口市汽车消费补贴实施细则》,联合椰城市民云与支付宝团队上线购车补贴小程序。记者昨日从海口市商务局获悉,“海口购车补贴惠民活动”已于2月1日结束,共有26493位市民成功申领到补贴金7947.9万元,累计拉动汽车消费38亿元。

记者 刘兵